

第 14 屆全國高中高職日語演講比賽實施辦法

一、目的：為促進全國高中日語教學，並鼓勵高中生學習日語風氣，特舉辦全國高中高職日語演講比賽。

二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 主辦單位：東吳大學日本語文學系。
- (二) 協辦單位：日本拓殖大學・拓殖大學後援會。
- (三) 贊助單位：台北市日本工商會基金營運委員會。
- (四) 感謝：公益財團法人日本交流協會台北事務所。

三、參賽資格：

- (一) 具中華民國國籍之高中及高職在學學生。但以滿五歲以後未在日本累計住滿 12 個月以上，或未曾在各地區日僑學校就讀 3 年以上者為限。
- (二) 雙親限中華民國國籍者。
- (三) 未曾獲得本比賽之日本體驗遊學及日本文化研習獎項者。

四、報名方法：

- (一) 由東吳大學寄發比賽辦法及報名表予全國各高中高職學校。
- (二) 請各校推薦代表五名以內參加。
- (三) 請參賽者將下列資料備齊，以學校為單位彙整寄至東吳大學日文系辦公室，個人報名恕不受理。
 - (1) 電腦打字之演講稿紙本
 - (2) 演講稿之電子檔 (Word 檔，請存於光碟)
 - (3) 演講內容錄音光碟(檔案請命名為「~.mp3」格式)

五、日期：報名截止日期：2012 年 9 月 13 日 (星期四) (寄達)

初賽結果發表：2012 年 9 月 27 日 (星期四)

決賽日期：2012 年 10 月 13 日 (星期六)

六、審查方式：

- (一) 初賽：1、題目自訂，內容以未發表過者為限。
 - 2、時間以三分半鐘為原則，三分鐘以上、四分鐘以內不扣分。
 - 3、評審老師由東吳大學日文系教師擔任。
 - 4、經評審後，錄取十五名參加決賽，每校錄取人數至多兩名。